

宿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文件

宿安发〔2023〕10号

关于召开宿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消防安全委员会 2023 年第三次全体（扩大）会议的通知

各县、区委，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直有关单位，有关重点企业：

市委、市政府决定召开宿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消防安全委员会 2023 年第三次全体（扩大）会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内容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精神和 7 月 30 日全国全省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全面总结 2023 年上半年安全生产工作，安排部署当前重点工作任务，深入推进“强基础、补短板、铸安提质年”活动和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 2023 行动，突出抓好燃气、建筑施工、矿山、消防、道路交通等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有效防范化解各类安全风险，坚决遏制重特

大事故，推动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二、会议时间

2023年8月14日（星期一）下午3:00。

三、会议地点

会议以电视电话会议形式召开，市主会场设在市政务中心报告厅（机关食堂三楼），各县区设分会场。

四、参会人员

市主会场：杨军、王启荣、欧冬林、祖钧公、杨永春、刘博夫、怀颖、杨泽胜、吴绪峰，市政府秘书长，市委、市政府副秘书长；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委政法委、市委统战部、市公安局负责同志；市管各园区管委会、市直有关单位、重点企业主要负责同志（见附件1）。

县区分会场：比照主会场确定。

五、会议议程

主持人：杨军 市委书记

（一）书面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精神、7月30日全国全省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

（二）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欧冬林通报全市安全生产形势。

（三）有关单位发言（发言时间各5分钟以内）

1.市消防救援支队汇报省安委办明察暗访发现问题整改情况及下步工作建议；

2.市住建局汇报燃气、建筑施工领域安全隐患整治情况及下步工作建议；

3.市公安局汇报道路交通领域安全治理情况及下步工作建议；

4.市新区建投集团围绕落实企业主体责任作表态发言。

(四)王启荣市长讲话。

(五)杨军书记讲话。

六、有关要求

1.请参会人员提前15分钟入场完毕，保持良好会风会纪。会议原则上不得请假，如确需请假，严格履行书面请假手续，填写《会议(活动)请假报告单》，安排其他负责同志参会。

2.请主会场参会人员所在单位将参会回执、发言单位将发言材料于8月12日(星期六)下午4:00前反馈至市安委办(联系人:宋继鹏,联系电话:3255816,邮箱:szsajj304@163.com)。

3.请市安委会办公室做好市主会场会务相关工作,市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各县区做好会场供电通信保障和应急工作,市委宣传部通知新闻媒体做好宣传报道工作。

4.参会人员车辆凭会议通知进入市政务中心并有序停放。

附件:1.参会单位

2.主会场参会人员座次表

3.参会回执

宿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

2023年8月11日



附件 1:

参会单位

一、市直有关单位

市委编办、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体育局、市科技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民政局、市司法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水利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应急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市场监管局、市林业局、市城管局、市国动办、市数据资源局、市供销社、市房管中心、市重点工程局、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市消防救援支队、宿州海关、市气象局、市地震局、市邮政管理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宿州监管分局、宿州经开区管委会、宿马园区管委会、市高新区管委会。

二、市直有关部门二级单位

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市建筑业管理服务中心、市道路运输管理服务中心、市公路管理服务中心、市海事管理服务中心。

三、重点企业

淮北矿业集团安监局、皖北煤电集团安监局、市城投集团、市产投集团、市交投集团、市新区建投集团、市高新建投集团、宿马投资集团、安徽华电宿州发电公司、中粮生化宿州公司、中石油宿州销售分公司、中石化宿州石油分公司、国网宿州供电公司、安徽交控宿州高速管理中心、中燃宿州公司、市烟草公司、中储粮宿州直属库、中国移动宿州公司、中国电信宿州公司、中

国联通宿州公司、宿州海螺水泥有限公司、国能宿州热电有限公司、宿州汽运集团、宿州公交公司、祁东煤矿、祁南煤矿、钱营孜煤矿、朱仙庄煤矿、芦岭煤矿、桃园煤矿。

附件 2:

主会场参会人员座次表

请杨军、王启荣、欧冬林、祖钧公、杨永春、刘博夫、怀颖、杨泽胜、吴绪峰，市政府秘书长，市委、市政府副秘书长；市委组织部、市委统战部、市委政法委、市委编办、宿州经开区管委会、市高新区管委会、宿马园区管委会、市应急管理局、市消防救援支队在指定区域按席卡就座；其他参会人员按座位号就座。

单位	座位号	单位	座位号
市发展改革委	1 排 1	市教育体育局	1 排 4
市科技局	1 排 5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1 排 8
市公安局	1 排 9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 排 11
市司法局	1 排 12	市财政局	1 排 15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1 排 16	市自然资源局	2 排 1
市生态环境局	2 排 4	市民政局	2 排 5
市交通运输局	2 排 8	市重点工程局	2 排 9
市新区建投集团	2 排 11	市农业农村局	2 排 12
市水利局	2 排 15	市商务局	2 排 16
市文化和旅游局	3 排 1	市卫生健康委	3 排 4
市市场监管局	3 排 5	市林业局	3 排 8
市城管局	3 排 9	市国动办	3 排 11
市数据资源局	3 排 12	市供销社	3 排 15
市房管中心	3 排 16	市总工会	4 排 1

团市委	4排4	市妇联	4排5
市气象局	4排8	宿州海关	4排9
市邮政管理局	4排11	市地震局	4排12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宿州监管分局	4排15	市公安局交警支队	4排16
市建筑业管理服务中心	5排1	市道路运输管理服务中心	5排4
市公路管理服务中心	5排5	市海事管理服务中心	5排8
皖北煤电集团安监局	5排9	淮北矿业集团安监局	5排11
市城投集团	5排12	市产投集团	5排15
市交投集团	5排16	市高新建投集团	6排1
宿马投资集团	6排4	宿州公交公司	6排5
中石化	6排8	宿州供电公司	6排9
华电宿州发电公司	6排11	宿州高速管理中心	6排12
中燃宿州公司	6排15	市烟草公司	6排16
中储粮宿州直属库	7排1	中国移动宿州公司	7排4
中国电信宿州公司	7排5	中国联通宿州公司	7排8
宿州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7排9	国能宿州热电有限公司	7排11
宿州汽运集团	7排12	中石油	7排15
中粮生化有限公司	7排16	祁南煤矿	8排1
祁东煤矿	8排4	朱仙庄煤矿	8排5
钱营孜煤矿	8排8	桃园煤矿	8排9
芦岭煤矿	8排11		

附件 3:

参会回执

单位（盖章）：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备注

填报人：

联系电话：